

经·典·珍·藏·版

苏青著



结婚十年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经 · 典 · 珍 · 藏 · 版

苏青 著

结婚十年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结婚十年/苏青著. —北京:中国妇女出版社,2009.8

ISBN 978-7-80203-766-3

I. 结… II. 苏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118048号

结婚十年

作 者:苏 青

责任编辑:宋 罡

责任印制:王卫东

策 划:周雍武

封面设计:亿点印象

出 版: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 址: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24号

邮政编码:100010

电 话:(010)65133160(发行部)

65133161(邮购)

网 址:www.womenbooks.com.cn

经 销: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145×210 1/32

印 张:8.25

字 数:200千字

版 次:2009年9月第1版

印 次:2009年9月第1次

书 号:ISBN 978-7-80203-766-3

定 价:26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(如有印装错误,请与发行部联系)



目 录

- 第一章 新旧合璧的婚礼 / 1
- 第二章 洞房花烛夜 / 9
- 第三章 风流寡妇 / 17
- 第四章 爱的饥渴 / 25
- 第五章 两颗樱桃 / 33
- 第六章 养一个女儿 / 43
- 第七章 寂寞的一月 / 53
- 第八章 少奶奶生活 / 63
- 第九章 我的丈夫 / 73
- 第十章 小学教员 / 81
- 第十一章 归 宁 / 91

- 第十二章 脱笼的鸟 / 101
第十三章 来到上海 / 113
第十四章 小家庭的咒诅 / 121
第十五章 开始投稿 / 131
第十六章 小心眼儿 / 141
第十七章 产房惊变 / 153
第十八章 逃难记 / 163
第十九章 避居乡下 / 173
第二十章 丈夫的职业 / 183
第二十一章 父女之爱 / 193
第二十二章 骨肉重叙 / 203
第二十三章 爱的侵略者 / 213
第二十四章 都是为了孩子 / 223

附 录

张爱玲对谈记 / 239

缅怀母亲——苏青 / 255



第一章 新旧合璧的婚礼

徐正甫 (长男) 崇贤
为 结婚启事
苏俞淑宜 (长女) 怀青

谨詹于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十月十日下午
三时在青年会举行结婚典礼概从简略恕
不柬邀特此敬告诸亲友好谨希 谅鉴

双十节的早晨, 当我们的结婚广告刊出时, 天还没大亮, 房间里却早已黑压压地挤满了人了。母亲昨夜是同我一床睡的, 那是 N 城的规矩, 说是在遣嫁的前夕, 娘该伴着女儿睡, 好在夜里细细教她做媳妇的道理。可是母亲没有教我,

她上床的时候，我早已睡熟。第二天还不到五更时分，她便匆匆起身，料理杂事去了。其后只进来过一次，叫我先在床上吃些点心，吃好了仍旧睡下，千万别起身，在花轿没有进门以前。

坐花轿是我乡女儿的特权，据说从前宋康王泥马渡江以后，就逃到我乡某处地方，金兀术追了过来，康王急了，向路旁的一个姑娘求救。那个姑娘便叫他躲起来，自己却诳兀术说康王已逃向前方去了，因此救了康王一命。后来康王即位，便是高宗，想报此恩，可是找不到这位救他的姑娘，于是便降旨说凡 N 府姑娘出嫁，均得乘坐花轿。这轿据说乃是仿御轿形式而造，周围雕着许多凤凰，轿前一排彩灯，花花绿绿，十分好看。按照一直传下来的规矩，只有处女出嫁，才可坐花轿，寡妇再嫁便只可坐彩轿（在普通轿子上扎些彩，叫做彩轿），不许再坐花轿。若有姑娘嫁前不贞，在出嫁时冒充处女而坐了花轿，据说轿神便要降灾，到停轿时那位姑娘便气绝身死了。

母亲当然相信我是处女，因此坚持要我坐花轿，不可放弃这项难得的特权。我觉得坐了花桥上青年会去行文明结婚礼，实在有些不伦不类，但一则因为羞答答地难于启齿，二则恐怕母亲疑心我有他故，以为我在怕轿神降灾而不敢坐了，所以结果还是由她们主张去，坐花轿就坐花轿吧。

花轿是由男宅雇定，抬到我家来迎亲的，进门的时候已经晌午了，我正在床上着急，因为整个上午没有起来，大小便

急得要命。好容易听得门外人声鼎沸，房间里的人也骚动起来了，孩子们哭呀哭：“妈呀！花花轿子来啦！我要去，团团要去看呀！”我知道花轿到了，心中恰如遇到救星，巴不得她们都一齐出去，好让我下床撒了尿再说。不料她们却不动身，只在窗口张望，一面吆喝着孩子不许顶头迎上去，说是冲了轿神可不是玩的。她们喊：“团团，不许上去，快回来呀！新娘子还在床上没起来哩，快来看新娘子打扮呀！”真糟糕！她们还不肯放我自由哩。那时我的小便可真连拼命也自忍不住了，然而却又不能下床，给人家笑话说：花轿一到新娘子便猴急起来自己窜下床了，那还了得吗？我急得流下泪来。泪珠滚到枕上，渗入木棉做的枕芯里，立刻便给吸收干了，我忽然得了个下流主意，于是轻轻地翻过身来，跪在床上，扯开枕套，偷偷地小便起来。小便后把湿枕头推过一旁，自己重又睡下，用力伸个懒腰，真有说不出的快活。不一会，吹打手在房门口“催妆”了，我拿被蒙住了头，任他们一遍，二遍，三遍地催去，照例不作理会，正想朦胧入睡时，伴娘却来推醒我了。

其后，便有两个伴娘来替我化妆，我的五姑母坐在旁边指点，房间里满是看客，我生平从不曾当着人涂脂抹粉，心里觉得怪不好意思。可是五姑母却得意洋洋，巴不得多些人来欣赏才好，因为我这天的新娘装束完全是她出的主意，母亲一向信任她，当然不会不同意。她说时下的礼服虽然都用白色，但是她看着嫌白色不吉利，主张一定要改用淡红绸制，上

面绣红花儿。纱罩也是淡红色的,看起来有些软绵绵惹人陶醉。手中捧的花是绢制,也是淡红色,这是我五姑母顶得意的杰作,她说鲜花易谢,谢了便不吉利,不如由她用人工来制造一束,既美丽,又耐久。她真替我设想得周到,处处是吉利第一,好看第二,头上的花环也用粉红色,脚上却是大红缎鞋,绣着鸳鸯,据说这双鞋子因与公婆有关,因此不能更动颜色。我的身材既矮且小,按理一双高跟皮鞋是少不来的,“但是,”我的五姑母说,“你年轻不明白道理,这双红缎鞋子却大有讲究,你穿着它上轿,换下来便妥为保存,将来等到你公婆百年之后,你要把它拿出来缝上孝布,留出鞋跟头一阔条红的,那便是照你公婆们上天堂的红灯,假使你今天穿了皮鞋,将来又怎能缝上孝布去呢?不是害你公婆只好黑暗中摸索着上天堂了吗?”我想好在礼服是长裙曳地,穿什么鞋子都看不见,红缎便是红缎的吧。

打扮完毕,外面奏起乐来,弟弟便来抱我上轿了。据说那时我应该呜呜地哭,表示不愿上轿,由弟弟把我硬抱进去。可是我没有这样做,因为那太冤枉了弟弟,他事实上并不会强迫我上轿嫁出去,那是真的。然而他还得循俗抱我,累得额上青筋暴涨,好容易喘着把我抱到轿前,我赶紧下来,走进轿子。那时只听得客人们都哗笑起来,据说为的是我不该自己进轿,还该由他把我推了进去,才算合理。可是我既已进去了,再出来也不好意思,只得索性一屁股坐定,垂头闭目装新娘样子。说起这坐轿的规矩来,母亲倒是教我过的,她说

坐定后便绝不能动，动一动便须改嫁一次。我不敢动，直到后来伴娘把一只滚烫的铜炉放在我脚下了，灼得我小腿都快焦掉，不禁左挪右挪的，把屁股不知颠动了多少次。至于我将来是否便会再嫁三嫁而至于多次嫁呢，那是有待事实证明的了。

于是四个轿夫上来关好轿门，放好轿顶，花轿里便几乎全是漆黑的了，闷气煞人。脚下的铜炉一阵阵弥漫出热气来，逼得人昏沉沉地，我生怕窒息了，移时反冤枉落个不贞的罪名。我孤零零地闷坐在轿中，与我做伴的，据说还有个轿神，她是吊死鬼，因不服恶霸抢亲而吊死在轿中的，后来皇帝封了她，叫她专门考察这轿中新娘的贞节与否。她这时正高踞在我的头上，若是发现我稍有不贞之处，便会马上把我处死。我虽然自信决没有处死的罪名，可是总也有些害怕她散发吐舌的吊死鬼样子，因此闭了眼睛抵死不敢向上观看。轿中又热又闷又黑暗，冥冥中还伴着可怕的轿神，我奇怪康王当时为什么要以怨报德，把劳什子花轿赐坐给我乡女人？我想，这样看来，怪不得后来他会害死精忠报国的岳武穆呢，原来真是个昏君！真是个昏君！

正愤愤间，花轿在青年会礼堂停下了。接着又是一阵骚动，仿佛所有的人都围了上来，于是有人吆喝着让路，轿门开了，眼前光亮起来，一个漂亮的小姑娘站在我面前，把我的裙子扯了一下，我知道那叫做“出轿”，我便可以走出来了。只是我刚才在上轿时曾给人家讪笑过一次，还怕这次太急了又

要惹人笑话,因此仍旧端坐在里面不敢自己下来,于是小姑娘退出去了,一个脸孔苍白,嘴唇涂得红菱般的少妇探首进来打量我一下,回头悄声对旁人说:“这个新娘子是N城人打扮,唔上海派头。”我听得怪刺耳,不禁心里动起气来。

慢慢地,慢慢地,随着音乐的拍子,一步一挨,我挨到了礼堂中间站定了,顶使我奇怪的是,前面没有一个兴奋地,带着羞地等候着我的新郎,倒反而是我站定了在等候着他,让众人品头评足地说个高兴。后来客人中居然也有人查问新郎究竟躲到哪儿去了,我这才知道我的新郎原来不按新式规矩先我而入席,却是遵循从前旧式结婚的习俗,预先躲藏好了,表示不愿拜堂,要人家把他找着了硬拖出来,这才无可奈何地勉强成礼。这规矩虽不是他自己首创,但不知怎的,我对于这点竟是感到非常不快。等了许久许久,我的新郎总算在众人拍手声中趑趄着出来了,在我的右旁站定,便听得一个女人声音在悄声嗔着他:“跟你讲过多躲一会,怎么这时就跑出来?”我不禁偷眼向右面脚下望过去,只见贴近新郎脚旁的是一双银色高跟皮鞋,银色长旗袍下摆,再望上去,越过银色的双峰,在尖尖的下巴上面,玲珑地,端正地,安放着一只怪娇艳的红菱似的嘴巴,上唇微微翕动着,露出两三粒玉块般的门齿。我不敢再往上看,因为我怕接触她的眼光。

婚礼在进行了,新郎新妇相对立,三鞠躬,我微微战栗着,生怕失仪。许多来宾都不按座位,纷纷围上来看,主婚人,介绍人都给挤到旁边去了,霸占在女方主婚人席上的是

一个粗黄头发，高颧骨，歪头颈的姑娘，她正咧开嘴向新郎笑，一面喊哥哥，一面扮着鬼脸，显得她的尊容更加丑陋了，我不禁暗暗打个恶心，低下头去不再观看。

婚礼完了，我们都在结婚证书上盖了章。证婚人，介绍人，统统都在上面盖过了章，崇贤与我便是百年偕老的夫与妻了。他那时才二十岁，我才十八岁，假如我们都有六十岁寿命的话，便足足要做上四十年的夫妻。

行礼毕，伴娘领着我退了出去，在一个耳房中换过妆，重又进入礼堂里来。这次贤已先我而在，他也换了长袍马褂，仆役铺好红毡，我们便站在上面向长辈族人及亲戚们行献茶见面礼了。先是翁姑，继而伯公伯婆，叔公叔婆，而至于舅公舅婆，姨丈公姨婆，姑丈公姑婆等，一对对，一双双，挨了下去，有几个子身守寡的婆字辈女人都推三阻四的不肯上来，说是不祥之身，叫新人免礼了吧，后经新郎一请再请，始噙泪接过盘中的茶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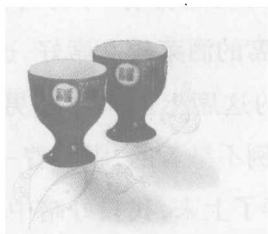
长辈见过，见平辈了，那个歪头颈的姑娘原来便是我的小妹，我不禁偷望了贤一眼，拼命忍住发笑，贤不曾看我，但他似乎也感到这点，脸上讪讪的有些不好意思。那个姑娘却狠狠地盯了我一眼，她的眼珠凸了出来，眼圈上虽涂着青灰的颜色，却掩饰不住她的红眼脸的毛病。她真是一个丑丫头，我想。

后来，贤在招呼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上来见礼了，她不胜幽怨地瞅了他一眼，轻轻嗔他道：“你倒好，也来搭我寻开

心。”说着，撅起她红菱似的嘴巴装出生气的样子，但是贤一笑，她也就马上笑了。贤扭转头来半像对我讲，半像对自己讲似地说声：“算了吧！”接着就请别人上来同我们见礼了。

他家的亲族真多，见礼毕，天已全黑了。于是大部分人都到他家去喝喜酒，只剩少数爱吃西菜的男客，留在青年会自管自吃大菜。回家去的时候，我同贤分坐了两顶官轿，他在前面，我在后头，一路如飞地抬到本宅。本宅里外照样也是挂灯结彩，吹吹打打，热闹非凡。前进大厅中陈列着我的嫁妆，花花绿绿，在供女客们批评指摘。她们指摘我五姑母送我的顶讲究的绣花枕套，指摘我母亲煞费心计给购来的各种摆设，嫉妒冷笑的语句不时投进我的耳中来，我恨不得马上跑过去拧她们的嘴，大声地告诉她们说：“那些东西都是我的！不是你们的！叫你们来批评啥个屁话？”可是我究竟是个有教养的女儿，我不敢这么做，看看她们愈来愈胆大，索性批评到我的面貌来了；尤其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，拣着我走过时偏要悄声对那个歪头颈的小姑说道：“新娘子面孔虽还不难看，不过身材太矮啦！不好，同你哥哥一些勿相配。”她是个苗条身子，在笑我生得矮小，哼！

我赌气再不要去听她们，我只想休息。半天的站立，鞠躬，跪拜，把我的脚腿都弄酸了，半新不旧的婚礼真累死人。我的房间在哪里？我的新郎又在哪里呢？



第二章 洞房花烛夜

前厅,中厅,以及后面正厅里的汽油灯照得雪雪亮,喜筵已经摆好了,众宾客纷纷入座,秩序很凌乱。新娘坐筵在正厅上首,两张八仙桌并在一起,周围围着大红缎盘锦花的桌裙,水钻钉得满天星似的,虽在强度的灯光下,也能够闪闪发出光亮来。我换了套大红绣花衫裙——那是旧式结婚的新娘礼服——头上戴着珠冠,端然面南而坐。在我的面前摆着一副杯筷,四只高脚玻璃盆,盆内盛着水果,一字排在当前。较远的一张八仙桌上,整齐地放着珠五牲,灿烂夺目。桌前落地放着对大烛台,铸着福禄寿三星像,高度与我身长仿佛,上面燃着对金字花烛,发出它们熊熊的火光。桌上尚有两对

小台,有玻璃罩子,夜间也燃红烛。正厅左右两边各摆四桌酒席,阶前一排也有好几桌,两个大天井都用五彩满天帐罩住了,也摆酒席,楼上也有,后来据他们统计,这晚共摆百多桌酒,到的宾客有一二千人。正厅以及正厅外面的天井中都坐着女客,中厅是男女席都有,中厅外面的天井以及前厅中则都是男宾席,男席的酒菜较女席好,这也是习俗,女客们绝不会生气。我坐的这席上的菜也与男宾一样,可是我不能吃,新娘坐筵是照例不举箸的,眼看着一道道热气腾腾,肉香扑鼻的菜及点心捧了上来,我只好暗中咽口唾沫。伴娘们虎视眈眈地在旁监视着——与其说侍候,不如说监视为确——因为那桌菜收下去统是她们的的好处,这也是老规矩。前厅中猜拳赌酒,吵得热闹,夹着管弦乐队的弹吹声,唱戏声,扰得你耳朵一会儿也不得安宁。女宾席虽然比较斯文一些,只是孩子们爬上跳落,抓这样要那样的,一会儿指头烫痛了,一会儿舌头咬出血了,哭呀吵的,也够嘈杂。在诸般杂乱之中,我的心里只惦记着一个问题,就是:我的新郎究竟在哪里?

当我的新郎出现在我眼前时,我们已对坐在房内饮合卺酒了。这次说是饮酒,其实也是不沾唇的,只在伴娘等人的导演下扮演出话剧而已。一会儿礼毕,房门外奏起乐来,便是送子讨喜包了。接着众宾客蜂拥进来,实行“闹房”。闹房是N城的大礼,不可或缺,据说是“愈闹愈发,不闹不发”,“发”当然是指发财啰!闹房以男客为主,他们也有组织,推

出一个为首的人来，叫做闹房总司令。我们这次的闹房总司令是贤的舅母的第二个儿子，他们都叫他“八戒和尚”。他们一窠蜂似的进来了，我吓了一跳，眼睛望着贤，心想他们不知将怎样为难我们哩！不料他倒若无其事地笑了笑，独自倚着窗口站定了看，由着这批醉醺醺的野男人们把我团团围定，一个个抢着提出无理的要求：

——我们要新娘唱一支外国歌！

——我们要新娘跳一支舞！

——你不答应，便要你跑过去同新郎亲一个嘴！

——喂，新娘子，我问你今天吃几碗饭？

——我问你几时生小孩子？

——先养弟弟还是先养妹妹？

——……？

——……！

我茫然站在中央，心里又急又恼，只凭着伴娘们在同他们交涉讲斤头，自己不知如何是好。正为难间，幸而有一班老太太、太太们来了，这些醉小子倒也晓得礼道，让出一条路来。于是老太太们按次坐定，叫伴娘另外端过一把椅子来，当中放下，叫我就坐在这把椅上面，这时我重又坠入五里雾中，不知她们在闹什么花样。我坐定后，她们中有一位银白头发瘪了嘴的老太太，便来施发号令，命

人拿烛台来。

“不用烛台，老奶奶，我有电光灯。”闹房总司令上来献殷勤了。

“不用你管，”他的祖母拒绝了他，一面仍命令下人，“拿烛台来！”

一个伴娘把烛台递到她手里，她接着颤巍巍地拿到我面前来仔细照看。她的注意力似乎集中在我眉宇之间，半晌，把烛台交还了伴娘，对我说道：“好孩子！你的眉毛锁结得密密紧紧的，幽闲贞静，的确是书香人家出来的好小姐！”

“而且新娘子五官也生得端正！”另一个态度大方的中年妇人也来凑趣，“真是个好福相。你老太太有了这么好的外孙媳妇，明年准抱玄外孙了。”

“真的，”老太太瘪着嘴巴笑了，“但愿你们小两口子和和气气，应了姑婆金口，明年给你公婆养个胖小子吧。”

“一定的！一定的！”醉汉们抢着替我答了。老太太们谈了会儿闲话，便自一个个退出去了，最后，贤的外婆也站了起来，一面预备走，一面吩咐她孙儿道：“阿棠，别闹得太凶了，他们孩子家脸嫩，搁不住你们瞎取笑的。他们今天也累了，早些让他们安歇了吧！”

正说间，有几个小姐少奶奶们也闻风追着进来了，最后进来的正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，她的脸上新擦过粉，红菱似的嘴巴，唇膏涂得特别多。老太太见了她进来怪不高兴的